

北京数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7年11月9日公司股票以7.42元/股的价格成交6,587,000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表现为：连续三个转让日换手率累计超过20%。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关注问题及结论

关注问题：

1. 前期披露信息是否需要更正/补充；
2. 近期公共媒体是否报道了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是否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买卖公司股票；
6. 其他。

核实对象：公司截止11月13日收盘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的全体股东、公司在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实方式：电话、口头询问等方式。

核实结论：

1. 前期披露信息不需要更正或补充；

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 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5. 经核查，2017年11月9日，戴元永、邵卫、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堆龙德庆誉美中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晟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蓉蓉、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敬庭、共青城誉美中和二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龙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添赢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1名公司股东以7.42元/股的价格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共计6,587,000股，公司总股本为53,888,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2%；公司流通股股本为22,521,074股，占公司流通股股本的29.25%。本次交易涉及权益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合理解释

本次股票交易系交易各方自愿交易，交易价格系交易各方协商确

定并以协议方式转让。公司不存在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的行为。

(三)在关注、核实过程中发现涉及的其他应披露事项

无其他应披露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份转让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挂牌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无。

北京数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13日